



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 月 4 日，书面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15 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林树光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7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 7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汕头市澄海区广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%股权出售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签订了关于出售汕头市澄海区广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广商小贷”）30%股权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出售汕头市澄海区广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3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后，提交有关部门审核。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广东分所出具的关于广商小贷的《审计报告》(信会师粤报字[2017]第30001号)，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广商小贷总资产为149,067,783.45元、净资产为117,750,259.73元，广商小贷2016年度净利润为6,467,911.07元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广东分所出具的关于广商小贷的《审计报告》(信会师粤报字[2018]第30001号)，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广商小贷总资产为160,965,037.05元、净资产为120,421,339.83元，广商小贷2017年度净利润为2,671,080.10元。

基于战略调整，公司拟对本次股权交易方案进行调整，并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补充约定情况如下：

公司原约定转让价款3,630万元，其中树业毛织购买20%股权的价格为2,420万元，树业资本购买10%股权的价格为1,210万元。

调整为原协议约定的应由树业资本受让的股权，转由树业毛织受

让，即树业毛织受让树业环保所持广商小贷 30%的股权，转让价款为 3,630 万元，转让对价和支付条件保持不变。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,297,938,442.95 元、净资产为 903,073,661.97 元，本次交易金额分别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、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2.80%、4.02%。公司本次拟出售所持有的广商小贷 30%股权的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公司董事林树光系本次股权转让的关联方，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树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6 日